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centered within a solid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聖經對英國文學的影響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Cavill, Paul
Publisher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Rights	Institute of Biblical Literature Research at Henan University
Download date	2026-07-10 22:34:01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7482

圣经对英国文学的影响*

[英] 保罗·卡瓦里

内容提要:圣经对英国文学的影响无处不在。在古盎格鲁-撒克逊时期,文学藉引用圣经宣扬基督教。圣经故事及其翻译被用来教育、引导大众,也供人们消遣娱乐,以便营造一个和谐社会。在中古英国,圣经是权威的代言,也是维护受教育者权力和宗教等级秩序的工具。圣经故事通过表演、歌唱、布道、讲述而得到传播。时至欧洲宗教改革和文艺复兴时期,圣经被译成各种方言。一些圣经用语进入大众的演讲、论述中,超出圣经文本的各种释读、理解也成为可能,从而出现了在文学中对圣经解读的论战。最后一个阶段是从大约公元1850年至今,受欧洲启蒙运动及理性主义的影响,圣经的文学阐释受到了挑战。圣经中的人物、故事、思想以各种形式被运用到文学作品中,有时会使读者产生共鸣,有时则会引出一些不同的思想。

关键词:圣经;英国文学;影响

* 本文是保罗·卡瓦里教授2011年10月21日在上海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所、上海宗教文化研究中心联合举办的“基督教在现代中国社会的作用:圣经在中国”国际学术研讨会上的讲演稿,经作者授权由本刊发表其汉语译文。中英文提要及关键词系译者依据正文编写。

The Bible in English Literature

Paul CAVILL [UK]

Trans. by ZHANG Jinghui

Abstract: The influence of the Bible on English literature is pervasive. In Anglo-Saxon times, literature uses the Bible to propagate Christianity. The Bible, stories and the translations are used to educate, morally orientate and to entertain people in order to create a harmonious society. In Middle English literature, the Bible was used because it was the discourse of power and the religious hierarchy. Stories from the Bible are mediated through performance in plays and songs, and through preaching and story-telling. In the age of the European Reformation and Renaissance, the Bible is translated into the vernacular. Standard Bible phrases enter popular discourse and widespread understanding of the Bible text can be assumed. There are debates in literature about how the Bible should be understood. In the final period, from about 1850 to the present, with the effects of European Enlightenment and growth of rationalist scientific thinking challenging literal interpretations of the Bible, images, stories and motifs are used in varied ways in literature, adding resonance or creating dissonance for the reader.

Key Words: the Bible; English literature; influence

在英国文学中,两种影响的主线贯穿始终:宗教和民间作品。古英语时期,阿尔弗雷克的《布道》与《贝奥武夫》并驾齐驱;中世纪时期,朗兰的《耕者皮尔斯》、神迹剧与乔叟的作品齐头并进;近代早期,弥尔顿、班扬与莎士比亚戏剧共存一时;浪漫主义

和维多利亚时期,布莱克、华兹华斯、曼利·霍布金斯、丁尼生等的作品中兼有基督教与民间作品的影响。这篇论文主要选取一些民间文学的例子阐释圣经的影响。圣经与基督教神学在几个世纪中对不同作者的世界观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某些文学的低迷时期也塑造或影响了文学文本的创作。

也许是时空淹没了太多的细节,实际上,圣经对文学的影响远比文学与文学批评之间的相互影响多得多。本文希望展示的圣经对英国文学的影响始于盎格鲁—撒克逊时期,止于20世纪。限于篇幅,这些影响在本文中难以得到充分的揭示或归纳,故本文只选取一些典型作品权当例证,以解释圣经在文学发展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最后,指出圣经及基督教对社会生活具有广泛影响的原因。

盎格鲁—撒克逊时期

在英国,基督教于公元7世纪被引进文学,那时文学的主要功能是引导大众并供人们消遣。当时文学作品用拉丁文书写,传教士的布道及其做礼拜亦主要使用拉丁文。在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的文学作品中,拉丁语的使用远甚于本土语言。公元4世纪末到5世纪,耶柔米依据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圣经翻译成拉丁文版圣经,^①后来成为公认的权威版本。那时,写作被视为受过良好教育者的特权,教育大权被掌控在教会手中。尽管后世许多学者希望窥探出异教在那一时期的踪影,古英语时期的文学依然主要弥漫着基督教色彩。

例如,《贝奥武夫》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在丹麦及瑞士南部的本土上,一位英雄与怪兽决斗。故事作于公元6世纪早期,其中

^① R. Weber, et al., *Biblia Sacra Vulgata*, 4th ed. Stuttgart: Deutsche Bibelgesellschaft, ed. 1994.

提及的所有北部日耳曼人都是异教徒。即便当时基督教关于某些信条的论争还未成形,^①基督教对天堂、地狱、上帝主宰一切的信念却已弥漫于诗中。这篇史诗将北部出现的食人怪物称为怪兽,^②乃是借用了拉丁文圣经《创世记》6:4的用法:“那些日子有怪兽在地上”。仅此语词的使用就展现出充满未知恐惧的远古异教时代,那时英雄们用难以解释的神力保护着人类。这篇史诗能使读者联想起远古时代及文明发展的进程,强化人们从圣经中读到 的情节。

在基督教初入英国阶段,圣经是“人手必备”之书,这句话出自阿尔弗雷德国王(公元871—899年在位)。此乃圣经被译来译去、反复阐释的原因之所在。从某种意义上说,基督教就是那本书的产物。从英国的隐修院里传出很多拉丁文诗篇,其中多以方言为注,以便读者理解。一本中世纪教堂使用的诗篇成书于维京人之后,当时阿尔弗雷德将恢复教堂的权威和尊严视为国王职责的一部分,遂以英语散文译出其中前50篇,又与稍后一本韵文诗篇(即该诗集中的第51—150首)合并,那便是目前广为人知的《巴黎诗篇》。

阿尔弗雷德国王翻译拉丁文通俗译本(Vulgate)《诗篇》第22篇的一节(相当于现代诗篇23:5b)时,将原文接近于“杜艾—里姆斯译本”(Douai-Rheims, 1584)中的“我的酒杯让我大醉,太好了”译为“殿下,现在你的民族多么荣耀啊,尽情享用每一天吧”。^③也许读者不会立即意识到其译文出自哪里,而是首先觉得他避开

-
- ① P. Cavill, “Christianity and Theology in *Beowulf*”, In P. Cavill ed.,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in Anglo-Saxon England: Approaches to Current Scholarship and Teaching*. Cambridge: D. S. Brewer, 2004, 15–39.
 - ② R. D. Fulk et al., *Klaeber’s Beowulf*, 4th ed. Toronto: Toronto University Press, 2008, lines 113, 1562, 1690.
 - ③ B. Thorpe, *Libri Psalmorum Versio Antiqua Latina; Cum Paraphrasi Anglo-Saxonic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835, 50.

了“酒鬼”、“醉汉”等词汇。酗酒确实是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社会的一大特点,因此译为“尽情享用”比较合适。那篇诗的译文未使用 calix,而是用了 poculum 的变体,意为“茶具、酒杯”,这也许是誊抄者的笔误所致。^①出于急欲建立一个基督教统治下的和谐帝国的愿望,阿尔弗雷德给出一种完美的译法:一个荣耀的民族在一个得到神圣祝福的国王统治下诞生了,并被上帝赐予关怀,得以兴盛,因为“宴会”本身就是上帝赐福于人类的预兆。

也就是说,圣经在英国文学的初始阶段发挥了重要作用。一方面,它塑造了人们的世界观,教育他们要举止得当;另一方面,借助于得到神圣祝福的国王的统治,上帝亦增添了自己的权威与光辉。换言之,圣经使宗教与世俗社会之间巧妙地变得美满而和谐。

中世纪时期

1066年诺曼底人征服英国后,法语成为主要的公众语言,拉丁语在教会中仍有重要地位,因而人们的英语读写能力都有所降低。英国人失去了创作英语文学作品所必需的时间、教育和财力支持,那时人们传唱的歌谣和商演的剧目曾被记录下来,但大部分已佚失。当年上演的宗教剧大多数是在基督教节日时,由贸易行会精心准备的有关洪水、耶稣诞生或其受难等的圣经故事,其中不乏虚构人物,他们的对白幽默风趣。这些剧目拓宽了普通人受教育的渠道,使之不再局限于教堂里有限的基督教布道。

然而到了中世纪末期,用英语进行创作变得行之有效,且很快流行开来。14世纪末,杰弗里·乔叟、威廉·朗兰和一个不知名的柴郡作家创作了《坎特伯雷故事集》、《耕者皮尔斯》、《高文爵士和绿衣骑士》等重要作品。其中《坎特伯雷故事集》或许是情节最

^① D. C. Fowler, *The Bible in Early English Literature*. London: Sheldon Press, 1977, 96.

复杂、流传最普遍的一部。乔叟在“序言”中介绍(未完成的)全书时如此写道:在前往坎特伯雷朝圣的路上,各位朋友彼此讲述自己的故事,以免旅途乏味。^①可见整个作品被设计为一次宗教旅行。很难说乔叟是否有意使整部作品成为一种被赋予重要宗教喻义的精神之旅。作品的背景和语境都是基督教式的,且始终参照圣经和基督徒作品的模式。然而准确说来,该作品并非传达某种特定的意义,而是在汇编一些信息。

从“序言”中还能发现乔叟对圣经的其他看法和解读。当然,这不仅表现在人物塑造方面,更表现在作品的精神特质方面。有四点比较突出:乔叟能迅速辨认出真伪,知道哪些是真正的基督徒,哪些是假道学家;他意识到能把圣经当作一种话语权威,以便产生一定的效果;他通过间接引用圣经,制造出一种模棱两可的感觉;同时他也藉圣经来表达对某些人物的肯定。

那些“有教养的”骑士被明确列入十字军中的“基督徒”中,为信仰而奋斗(62),通常战功卓著,却依然“温润如玉”(69)。通过对比,菲克医生的专业知识令人怀疑。传教士有将人逐出教会的权利,那些获准售卖天主教免罪符的人能因其假圣物而受到尊重。那些受过教育并有学习热情的神职人员有可能仿效早期杰出的文学写作者,就连可敬的圣彼得也“快乐地教和学”。^②这是中世纪英语世界的一个缩影,学富五车的和偏听偏信的,品德高尚的和卑鄙可耻的,善男信女们和异端世俗者,各色人等轮番登场。

中世纪人们使用公认的拉丁文本版圣经。在《耕者皮尔斯》中,朗兰习惯性地引用圣经,并给出一个英文译法说明其意。乔叟在“序言”中使用了四个拉丁文短语,其中一个源于圣经,提到

① L. D. Benson, *The Riverside Chauc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line 791.

② B. Colgrave and R. A. B. Mynors, *Bede's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eople*, Oxford Medieval Text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9, 566-567.

女修道院院长的胸针上刻有“带王冠的 A”和一个拉丁文标识“爱战胜一切”。他指出,天主教修士用 *In principio* 表示“在最初”,源于一部忏悔性文本使用的《创世记》1:1 和《约翰福音》1:1;他经常重复的一个问句是“问题在于,运用法律的关键是什么?”抓捕之正当理由的第一个单词表示“从这里知道”。这些乔叟均未予翻译,因为它们合乎符咒或咒语的规则,而不仅意味着词汇的意义。拉丁文符号成为一种狂热的宗教语言,乔叟的著作说明了这一点:拉丁语圣经对世俗大众的影响,并不比文书词语、论辩成语或谚语的影响力更小些。

谚语的特点之一是,它所表达的意思经常模棱两可。女修道院院长服饰上的拉丁文标识“爱战胜一切”,源于维吉尔《牧歌》10:69 中一个众所周知的短语,对其意义讨论由来已久:它可能像原引文所暗示的那样指代世俗爱情,其中的“爱”也可能接近于圣经中的博爱,如《哥林多前书》第 13 章提到的神圣之爱。这里忽视了修道院的清规和圣经的戒律,将此拉丁文标识置于金黄色的袖章内。然而,如同那个段落剩余部分所暗示的,较之对于女修道院院长外在装饰的关注,更多的关注还在于其精神层面。^①修道士更激进些,说了《瓦尔登湖》里引用过的一句话:“没有听到老母鸡说过,猎者并非圣洁的人。”(177-178)^②其中所涉“文本”不大可能指圣经(虽然有可能指《创世记》10:9 文本的一部分),但或许是对它的评价。^③从中可见某人鄙视修道院院长制定的宗教条文和规则,以求提高人的职业忠诚度。

巴斯夫人也是教会生活(朝圣路上)中的重要角色,但她没有明

① E. C. Jacons, "Further Biblical Allusion for Chaucer's Prioress". *Chaucer Review* 15.1980, 151-154.

② 徐迟译。这一翻译是最早的,也被认为是最好的。——译者注

③ L. D. Benson, *The Riverside Chauc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806-807.

确的优先权。她曾拥有“五任丈夫所带来的欢愉,以及无数青春时的非正式伴侣”;^①她怀念《约翰福音》4:18中那个偶遇基督的撒玛利亚女人。巴斯夫人有过五任丈夫,其道德品质令人质疑(该部分清楚地引用了圣经文本)。那个厨子被描述为一个惯于从事卑鄙交易的人,虽未受过教育,却能把一些有学问的老板骗得团团转。^②

据班森论述,^③斯凯特古德的记录表明一条谚语是那篇文章的来源,很可能指《哥林多前书》第1章对神圣智慧的论述,主张基督作为上帝的智慧,远胜于外邦的聪明人(1:18-25)。由于上帝的恩典,哥林多人成为世上的“愚者”;与此同时,神叫“有智慧的蒙羞”(1:27)。对圣经模棱两可的运用造成人物面目的模糊性,较之基督的神圣,女修道院长重视高雅的品位和华丽的外表,修士重视狩猎和美食,妻子重视性和地位,化斋僧更在意如何精打细算。

叙事者在教士与一个自耕农兄弟的故事中用到圣经,凸显了他的赞赏态度。自耕农被描述成一个真正的基督徒:“他爱着上帝,全心全意。”^④这是对《马太福音》22:37-39的直接阐释,在那里耶稣要求人“爱上帝,爱你的邻居”。对教士的刻画更复杂些,因为与其他教会人物一样,他面临诸多诱惑,且可能是隐性的。乔叟最明晰运用的圣经文本是《约翰福音》10:12-13,那里,耶稣称自己是个善良的牧羊人,能为羊舍命;而雇工遇到狼袭击时,就会丢下羊逃跑。^⑤总之,乔叟对拉丁文圣经的引用使读者清楚地

① Ibid, 460-461. 福特汉姆(Fordham)大学翻译的现代英语版本为: With five churched husbands bringing joy and strife / Not counting other company in youth. ——译者注

② L. D. Benson, *The Riverside Chauc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573-575.

③ Ibid, 821.

④ L. D. Benson, *The Riverside Chauc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533-535. 福特汉姆大学翻译的现代英语版本为: He loved God most, and that with his whole heart / At all times, though he played or plied his art. / And next, his neighbor, even as himself. ——译者注

得知他对圣经的见解,这在有文字记载的英国历史上尚属首次。

乔叟使用各种技巧刻画那些朝圣者,一条重要线索是将其置于社会和宗教的大背景下。其间,教会的势力十分强大,他们不择手段地进入上层社会;骑士是虔诚信仰的守护者,履行了自己的职责;而教士却肆意摆布着下层信徒,以获取他们自己的利益。乔叟在“序言”中仔细描述了各色人等,将他们与圣经的标准作比较,进而使圣经成为文学评价的准则。

近代早期

在某种程度上,乔叟时代把广大作者和观众从此前几个世纪直接的文学说教模式中解放了出来,但那个时代也对在基督教道德评判框架下进行的创作给予了足够的关注。莎士比亚及其同时期的作家更自由,他们在基督教范围内明确探究了人性的各种可能性。以马洛的著作《浮士德博士》为例,它就针对正统教义和一些观点进行了持久的讨论,但他是在基督教世界观背景下进行创作的,这毋庸置疑。尽管莎士比亚在创作中并未明显体现出基督教痕迹,他的语言和道德理解力却显然是依据圣经的。纳萨博·沙恩的百科全书式力作《莎士比亚戏剧中的圣经资料》^①就证明了这种影响的广泛性和普遍性。

莎士比亚的诸多戏剧都是在一个十分混乱的时期写就的。虽然其中大量过时的资料能让人勉强接受,但同时,他又直接引用了种种信奉或反抗上帝的语录,《李尔王》、《冬天的故事》便体现了这

① Ibid, 512-514. 福特汉姆大学翻译的现代英语版本为: But dwelt at home and kept so well the fold / That never wolf could make his plans miscarry; / He was a shepherd and not mercenary.

② N. Shaheen, *Biblical References in Shakespeare's Plays*. London: Associated University Press, 1999.

些特点。《李尔王》是英国早期的人物故事;《冬天的故事》则发生于古代波西米亚,那个时期有关上帝、朱庇特(古罗马主神)、丘比特、阿波罗等众神的看法都有资料流传。但正如沙恩在其书中列举的那样,那些资料十分有限,且并不总是条理分明。^①实际上,莎士比亚在处理其悲剧《李尔王》的主要来源时,移掉了其中的基督教成分。关于这部戏剧的基督教意义,批评家们有些分歧。在福克斯看来,主张《李尔王》受圣经启示、与其发生了共鸣的学者们一方面认为,“根据基督教道德准则”,这算不上是一部基督教戏剧……但从另一方面看,“《李尔王》的戏剧化框架既未使非基督徒感到丢脸,也未使基督徒感到被赞颂”。^②玛尔科斯把这本书同圣经中的《约伯记》相比较(尽管莎士比亚并未明确提及《约伯记》):两个故事都涉及一个拥有丰厚财富和显赫地位的大人物陷于困境,沦为身无分文的小人物。^③威尔逊·奈特的《论〈冬天的故事〉》以《哥林多前书》第15章的引语作为冗长的开头,把保利娜向波利克塞妮丝揭露真相看作一种“复活”。^④马茨承认这部虚构故事带有“基督教特征”,^⑤完成了从血腥惨剧、伟大造物主的异教徒世界到当前人文主义时代的循环往复,表明宗教信仰在艺术与高雅的渲染下蓬勃发展,这一转变见证了世界向美之本源的成功回归。^⑥

然而在表面上,读者仍会察觉到《李尔王》的主题和结构中含有基督教思想(详见下文卡瓦里于2011年提供的材料^①)。这部戏

① Ibid, 604-620, 717-733.

② R. A. Foakes, *King Lear*. The Arden Shakespeare. London: Thomas Nelson, 1977, 106-107.

③ S. Marx, *Shakespeare and the Bibl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59-78.

④ G. W. Knight, *The Crown of Lif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1947, 76, 119.

⑤ L. L. Martz, "Shakespeare's Humanist Enterprise: The Winter's Tale". In [J. Carey ed.] *English Renaissance Studies Presented to Dame Helen Gardner in Honor of her Seventieth Birthda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0, 114-131.

⑥ Ibid, 131.

是围绕着一个令人备感压抑的故事设计的:李尔王把国土分给忘恩负义、冷酷无情的两个大女儿,自己变得一无所有,又失去挚爱的小女儿,失去至高无上的权力,失去才智,沦落为“孤独潦倒的可怜人”,置身荒野中。此外还有类似场景,格罗斯特也变得一无所有,失去了双眼;爱德伽目睹世事如流水般逝去,决定装扮成“可怜的汤姆”,并一直念叨“我是一文不值的爱德迦”。全剧以一场“毫无意义”的交易开场,考狄利娅因不愿参与阿谀奉承的游戏(第1幕第1场),被告知若不妥协就会“一无所得”。当考狄利娅死在李尔怀中时,国王连呼五次“永不”,又说了三次“不”(第5幕第3场)。

这部戏从始至终都弥漫着一种阴郁气氛。然而,由泰特和布莱迪修订的版本却赋予《李尔王》与《约伯记》相似的幸福结局,与其悲观厌世的原型相比,显得更为引人注目。这至少是莎士比亚的做法之一,即避免使用基督教资料,以说明如果勇于忏悔,即便再顽固不化的罪人(如李尔王),也能看到希望之光。为了挖掘人类悲剧命运的深层次根源,莎士比亚摒弃了上帝和希望,正如圣保罗对以弗所信徒所说的那样:“那个时候你们没有耶稣,……没有希望,世界上也没有上帝。”(2:12)然而,就在那样一个时期,即使在这部悲怆的戏剧中,莎士比亚依然创造了新东西,在丑陋中创造了美丽,在死亡中创造了生命。

李尔王对考狄利娅说“无中岂能生有”,此语引自一句圣经箴言。^②登特的著作《文献索引》^③认同了该箴言,其间述及大主教克莱默与主教加德纳就圣餐的本质进行辩论,谈论饼和酒是怎样

-
- ① P. Cavill, "Exploring spirituality in schools outreach". In G. Baker, and A. Fisher ed. *Arts and Humanities in Schools: Mapping the Pedagogical Interface*. London: Continuum, 2011, 151-164.
- ② R. A. Foakes, *King Lear*, The Arden Shakespeare. London: Thomas Nelson, 1977, 164.
- ③ R. W. Dent, *Shakespeare's Proverbial Language: An Index*.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1, 184.

变为或“呈现为”主的身体和血的。即使不管辩论的细节,读者也能清晰地看到,这种神学争辩与那部戏剧有关。“因为世间万象皆非虚无,故所有的一切都不能变为虚无”,克莱默这样写道,“唯独上帝的使命是创造虚无,只有上帝才能将万物变为虚无”。^①从中可见他最喜欢的一句来自圣安布鲁斯的格言:“如果上帝的圣言能将事物转化为虚无,则那些事物就会改变;如果上帝能将改变了的事物转回原态,则现有的状态也能变成其他事物。”^②

安布鲁斯和克莱默指的是《约翰福音》的序言(1:3),那里提到,是圣言“自虚无中”创造了世间万物。李尔王引用了这句格言中他能理解的部分,却未提及他不理解的剩余部分。然而那些未被提及的部分又通过戏剧揭露了出来。从表面理解虚无,并不总能符合现实情况:考狄利娅的“虚无”是实实在在的爱;高纳里尔和里根的爱却有名无实。李尔王是上帝试图借助于圣言,“从无中造有”之诙谐作品中的人物,他也在“那渺小的人类世界中”,在无上帝的情境下成功地创造了虚无。

这里所给出的所有观点都证明,那条箴言的出现绝非偶然,它赋予《李尔王》以丰富的联想,使广大观众对它更为熟悉。表面上看,读者从这部剧中几乎看不出任何圣经的痕迹,然而通过进一步分析,就能看出莎士比亚对克莱默的盛典神学已有深究。不只如此,盛典神学对这部戏也构成很深的启示,即所谓通过圣言在无中造有,使事物“保持原态,或转化成他物”。

莎士比亚擅长把某一事物转化成他物。《冬天的故事》主要情节取自罗伯特·格林的田园传奇剧《潘多斯托》^①(对其修改得极

① J. E. Cox, *Writings and Disputations of Thomas Cranmer,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Martyr, 1556, Relative to the Lord's Supp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844, 306.

② *Ibid.*, 276, 又见 319 n.1.

少)。与格林的版本相比,莎士比亚改动了人物名字,以致格林版本中的潘多斯托和弗妮亚在该剧中变成了莱昂特斯和珀迪塔;莎士比亚也改变了剧情,让埃尔米奥娜和莱昂特斯团聚,使结局皆大欢喜。珀迪塔意为“迷失”,尽管莎士比亚出于对人物特征的考虑,改动了格林版本中的人物名字,却未创造出新名字,而是从诺斯的《普鲁塔克》中借用了既定的名字。^②最值得考究的是埃尔米奥娜在梦中给安提柯一世所起的名字。他“被九熊追逐”,最后死了:

那个孩子
被认为永远遗失了
请你为他取名珀迪塔。

(第3幕第3场32-34)

那个婴儿后来被一个牧羊人发现,他仍然称之为珀迪塔,一个他从未听说过的名字。故事沿着这个线索勉强发展下去,可能只是因为莎士比亚想遵循其传奇故事的一般规则。

圣经中有一些著名的与“失去”有关的故事,值得一提的是《路加福音》15:11-32的“浪子回头”。事实上,那个故事是奥托吕科斯在第四幕第四场提到的,他指出了“浪子的意向”,如同沙欣所阐述的那样,即用一个木偶剧展示浪子回头之事。木偶剧以莎士比亚时期的圣经故事为蓝本展开,^③与“剧中剧”(可见于《哈姆雷特》)那种简单的道德指向不同,他暗示细心的观众,在失去儿子的剧情里,要将圣经故事与剧本表达的信息联系起来。

① J. H. P. Pafford, *The Winter's Tale*, The Arden Shakespeare. London: Methuen, 1963, 181-225.

② Ibid, 163.

③ N. Shaheen, *Biblical References in Shakespeare's Plays*. London: Associated University Press, 1999, 728.

浪子得到了遗产并将之挥霍殆尽,然后绝望地回到父亲那里。父亲看到他回来却很是欢迎,打算筹备庆祝活动。父亲说:“为了我的儿子重获新生,迷途知返。”(路15:24)莎士比亚在剧中表达了观众起初是怎样理解“浪子”之义的。在最后一幕的高潮中,里昂提斯“已故”的妻子复活,且“发现了我们的珀迪塔”(第五幕第三场121)。最后一幕提到复活概念,是为了转移人们的注意力,因为赫敏从来就未真正死去过。但在某种意义上,一个父亲失去儿子,就意味着已经死去,其“信仰”需要被唤醒(第五幕第三场94-95)。剧本强化了圣经中以罪恶、悔改、恢复和奖赏、恩典为主题的故事,使事情与起初不同;相同的是,它也改变和影响了其他事情。

莎士比亚对圣经的引用往往很微妙。例如,与弥尔顿和班扬相比,他似乎采取一种缄默的态度对待圣经。然而,在他与其观众心中,都明显充斥着基督教观念。他的戏剧在诸多层面上影响着人们的愉悦感、教育和思想,一个突出特征是呼吁知识分子与圣经及基督教教义相结合。在莎士比亚社会宗教思想的作用下,英国内战全面爆发,宗教与政治的冲突浮出水面,这表明莎士比亚的作品是在追寻、叩问神学问题,而不是给出答案。

浪漫主义时期、维多利亚时期及其后期

内战时期的政治和社会动乱给奥古斯都时代的许多作家留下了伤痕。在诸多明确寓有基督教义的作品中,如在乔治·赫伯特的大名《圣殿》中,引用圣经更多是出于个人而非公众目的。从塞缪尔·约翰逊那著名的《汉英词典》及其杂文中可知,他祈祷和沉思时往往伴以强烈的对比,其间审视自己并向着“圣经之光”靠近。约瑟夫·艾迪生也明确表达出圣经中的道义和情感,这或多或少地构成启蒙思想中公众与私人之间的界限,强化了科学与宗教、事实与感觉的划分。这样的例子还有不少,主要涉及道德问题。

以华兹华斯为例。在描述“诗人心灵成长”的《序曲》^①中,他述及自己受到的教育,对大自然的热爱,及其青年时代的经历。他生命中最黑暗的历程可能是法国大革命造成的冲击。那时,他在法国曾为断头台发起的运动而欢呼,后来却感到无法面对道德的含义。拿破仑加冕为帝之后,华兹华斯引用圣经箴言来表达自己那强烈的逆反之情:

一个人,一旦追随了信仰,就仿佛看到天堂,
为了吗哪,能如同狗
转过来吃他所吐的。^②

法国革命家寻求自由、平等、博爱。华兹华斯在1850年修订的作品^③中也引用了许多基督教文献,比如食物、上帝为以色列人提供的天粮吗哪,以及耶稣在《约翰福音》6:31,58讲述的典故。这些暗示乃是基于与以色列人同样的欲求,即其得到从天而落的吗哪时,就能从奴役中解放出来。然而拿破仑称帝之际,华兹华斯却看到先前的革命家恢复了专制统治,即,拿破仑也许与先前的国王并无二致。于是诗人重归圣经,以表达自己道德体验的恐慌。

丁尼生在《悼念 A. H. H.》(1850)中寄托了对挚友亚瑟·哈勒姆的哀思,从不少方面看,该长诗是一个标志,代表了维多利亚时代人们的希望和觉醒。帝国和工业给予人们许多权利和财富,但也带来诸多无法忍受的痛苦。人们在教育、科学和宗教影响下着

① William Wordsworth, *The Prelude, 1799, 1805, 1850: Authoritative Texts...* J. Wordsworth, M. H. Abrams and S. Gill ed. London and New York: W. W. Norton, 1979, 1805, 1850.

② Ibid, 409.

③ *Wordsworth's Prelude*. In G. McMaster ed., *William Wordsworth: A Critical Anthology*.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2, 271-287.

实取得了进步,但在人性、性格及身体层面却发生了倒退。丁尼生深思的人性问题在《悼念》中得以凸显。从本质上说,它们属于宗教问题,他将其界定在宗教范畴中:

难道说,人——她最后最美的作品
眼中闪耀着目标的光芒,
建造起徒然祈祷的圣殿,
把颂歌送上冰冷的天庭;

他相信上帝就是爱,
相信爱是造物的最终法则,
而不管自然的爪牙如何染满了血,
叫喊着反对他的教义;
他曾为真理和正义而斗争,
他爱过,也受过无穷苦难——
难道他也将随风沙吹散,
而后被封存在铁山底层? ①

在此,丁尼生(或许受到雪莱叙事诗《奥西曼提斯》的启示)把他看到的自然野性与无边无际的历史尘沙联系起来,而主张圣经所说的“上帝就是爱”(《约翰一书》4:8)。他并未完全化解矛盾,那句“自然的爪牙染满了血”事实上已成为他的话语标志。他的最后几行诗指明了未来:

一神,一法,一元素,
从一个遥远的神圣事件,

① T. H. Warren, Sir. *Tennyson: Poems and Plays*, Oxford Standard Autho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LVI, 243.

到整体的创造行为。^①

这些诗句呼应了《以弗所书》4:5及《罗马书》8:18-22的“一主,一信,一洗”,其中谈到荣耀,但称目前的创造受制于浮华之世的痛苦呻吟。丁尼生看到了希望的延伸,那里有不具备人格的“事件”和“远方”,他在受到限制的范围内看到了某种希望。

托马斯·哈代架起了一座连接维多利亚时代与现代的桥梁。他继承了浪漫主义时期和维多利亚时期人们对自然的热爱,却受到达尔文进化论的影响,这为丁尼生的“自然界弱肉强食”理论提供了科学依据,并促进了宗教怀疑论的发展。但哈代对大自然的态度比丁尼生友好些,有时他把带有宗教性质的问题视为自己的问题,即主观而非客观问题。在一首作于1900年12月31日的诗《暗处的鸫鸟》^②中,哈代描绘了一幅沉闷暗淡的忧郁画面。在前两节,冬天的图景、衰败、死亡和枯竭成为诗人的参照物:“我倚在……它们与我一同,似乎都丧失了热情。”为了平衡这句诗,鸫鸟的歌唱变得高昂起来,充满激情:

突然间,头顶上有个声音
 在细枝萧瑟间升起
 一曲黄昏之歌满腔热情
 唱出了无限欣喜
 一只脆弱,瘦削且小巧
 被风吹乱羽毛的老鸫
 决心把它的心灵敞开
 倾泻向浓浓的黑暗
 ……它那颤音的歌词

- ① T. H. Warren, Sir. *Tennyson: Poems and Plays*, Oxford Standard Autho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CXXXI, 266.
- ② J. Gibson, *The Complete Poems of Thomas Hardy*. London: Macmillan, 1976, 150.

它那乐曲的晚安曲调
含有某种幸福和希望——为它所知
而不为我所晓

鸟儿的“黄昏之歌满腔热情”，把它的心灵投入到颂歌之中，暗示了“含有某种幸福和希望——为它所知”。这些基督教的意象将颂歌变成了崇拜，但这却是诗人无法达到的崇拜场景和希望境界。哈代承认那一天的荒凉，而更深层的荒凉则源于他自己，因为鸫鸟拥有他无法分享的“希望”天性。

丁尼生所讲的“故事”可能是“第二次来临”，即耶稣在荣耀和正义中重返世间，这一意象在圣经中多次出现。丁尼生认为，顺从的接受比期待更有希望。相比之下，威廉·巴特勒·叶芝1919年创作的《第二次来临》^①呈现出一个失控的世界，基督再临被描绘成一场血的洗礼：

在向外扩张的旋体上旋转呀旋转，
猎鹰再也听不见主人的呼唤。
一切都四散了，再也保不住中心，
世界上到处弥漫着一片混乱，
血色迷糊的潮流奔腾汹涌，
到处把纯真的礼仪淹没其中。

然而在圣经中，第二次来临之前发生的故事是可怕的，降临本身则使之恢复了秩序。叶芝那令人恐惧的想象把二者合并起来，使莫名的恐惧得到释放，耶稣带来未知的恐怖，而不是带着和平与正义降临：

① D. Albright, *W. B. Yeats: The Poems*. London: J. M. Dent, 1994, 235.

何种猛兽,终于等到了时辰,
懒洋洋地倒向圣地来投生?

在《启示录》中,野兽是上帝的敌人:它来到耶稣的出生地,阻止其出生,并预示世界末日在戏仿中重返。

叶芝有一些神秘思想,但其创作受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影响,以致许多预示世界末日的恐惧显得客观化。战争颠覆了许多人的信仰,在充满恐惧的战壕被人广为知晓前,它最初还是受欢迎的,而在被大众所知以后,似乎就变成了荒诞的唯心主义。反战诗人维尔福莱德·欧文和席格佛烈·沙森自由运用宗教意象,最终把普通士兵描绘成不是耶稣却胜似耶稣。欧文在1918年写给奥斯伯特·西特韦尔的信中提到:“今天我工作了十四个小时——让基督数次举起他的十字架,戴好他的王冠:我参加他的晚宴,看到他毫无抱怨;检查他的脚,它们应该有指甲。”^①这一主题的变化可见于拉迪亚德·吉卜林的《客西马尼》中:^②

我们总是停在那里
我祈祷我能逃过此劫
它不会来——它不会来——
它不会降临到我身上
当我们遇到时,我喝了它
在到达客西马尼之前!^③

在暴露和死亡之前,士兵像耶稣在客西马尼园中一样,也在祷告:

① H.D.Spear, *Remembering, We Forget: A Background Study to the Poetry of the First World War*. London: Davis-Poynter, 1979, 106.

② G.W.Knight, *The Crown of Lif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1947, 1914-1918.

③ R.Kipling, *Rudyard Kipling's Verse: Definitive Edition*. London: Hodder and Stoughton, 1940, 98.

“哦,神父啊,倘若可行,让我逃过此劫吧。”(太26:39,42)这可怕的讽刺来自吉卜林,他崇尚战争,是众多鼓励儿子参加战斗者中的一员:他是一位听不到儿子祷告的父亲。

这些对圣经素材的多样化运用表明,圣经对于道德评判仍具有权威性,但却不如以前那么直截了当。华兹华斯用圣经表达他在道德体验上的极度恐惧;丁尼生的经历疏远了他与圣经中心启示的距离;哈代发现自己已不受以往宗教希望的影响;叶芝想象的第二次降临彻底违背了圣经预言;吉卜林看到人们如同耶稣那样在战争中受难。所有这些表现个人的方式都曾见于圣经的话语和启示中。然而起初圣经文学是被社会接受的道德和宗教信仰的试金石,但自莎士比亚起,它在文学上却遭到个人和神学的质疑,成了一种虽有某些权威性却终无结果的命题。

小 结

文学反映了人们的生活和思想。圣经自始就存在于英国文学中,并影响着英国文学的发展。人生的态度和生存的环境会改变,但圣经的文本与启示却依然普遍存在。圣经和基督教信仰创造了共享的社会语言,并为文学建立了根基。这部分地因为圣经本身就是具有挑战意义、能使人得到刺激和快乐的“文学”,还因为圣经的启示其实就是实际生活中的智慧和道德诉求。鉴此,圣经已为几个世纪的英国文学和生活确立了标准。

(张璟慧 译)

作者保罗·卡瓦里,英国诺丁汉大学英语系比较文学教授,著有《英语文学中的基督教传统:诗歌、戏剧和短篇散文》(Grand Rapids:Michigan,2007)等。译者张璟慧,河南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近期发表论文《情爱与禁锢——以〈荆棘鸟〉为例》等。